(上接C1版)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性,综合考虑主营业务、主营产品及应用领域等因素,选取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舜炬光电、恒光塑配、泓耀光电、昀冢科技、鼎通科技和长盈精密。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舜炬光电、恒光塑配和泓耀光电均未上市,因此主要选取上市公司昀冢科技、鼎通科技和长盈精密作为发行人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截至2024年1月2日(T-3日),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1)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4年1月2日(含)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
688260.SH	昀冢科技	29.74	-0.5676	-0.6053	-52.40	-49.13
688668.SH	鼎通科技	51.96	1.7045	1.5912	30.48	32.65
300115.SZ	长盈精密	12.65	0.0354	0.0142	357.34	890.85
算术平均数(剔除异常值)					30.48	32.65
贝隆精密		-	0.8412	0.7072	25.51	30.35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4年1月2日。

注1: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均价=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成交总额÷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成交总量;

注2: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3:贝隆精密总股本按照发行后7,200万股计算,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4年1月2日总股本;

注4:昀冢科技、长盈精密作为异常值处理。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21.4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0.35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市盈率算术平均数32.65倍(剔除异常值后,截至2024年1月2日)。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滚动市盈率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4年1月2日(含)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扣非前EPS-TTM(元/股)	扣非后EPS-TTM(元/股)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倍)-扣非前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倍)-扣非后
688260.SH	昀冢科技	29.74	-1.1378	-1.1938	-26.14	-24.91
688668.SH	鼎通科技	51.96	0.8608	0.7540	60.36	68.91
300115.SZ	长盈精密	12.65	0.1295	0.0401	97.68	315.46
算术平均数(剔除异常值)					60.36	68.91
贝隆精密		-	0.7006	0.6285	30.63	34.14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4年1月2日。

注1: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均价=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成交总额÷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成交总量;

注2: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3:贝隆精密总股本按照发行后7,200万股计算,扣非前/后EPS-TTM=2022年10月至2023年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4年1月2日总股本;

注4:昀冢科技、长盈精密作为异常值处理。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21.4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滚动市盈率(对应的2022年10月至2023年9月归母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34.14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滚动市盈率算术平均数68.91倍(剔除异常值后,截至2024年1月2日)。

(3)发行人估值水平具有合理性和审慎性

1)根据《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公司本次发行预测市盈率低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

在充分考虑2023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财务预算以及各项基本假设和特定假设的前提下,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并由申报会计师审核,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汇会鉴〔2023〕8092号)。

根据《盈利预测审核报告》,2023年度公司预计营业收入36,400.00万元,同比增长4.03%;预计净利润5,910.40万元,同比下降2.41%;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5,106.38万元,同比增长0.29%。公司作为发展多年的精密结构件生产商,能够有效拓展精密制造产品的应用边界,通过高效的研发创新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开发新的产品类型和应用领域,不断获取新的优质大客户,具备较强持续盈利能力,经营业绩不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公司预测的2023年净利润对应的本次发行预测摊薄后市盈率为30.26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32.23倍,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33.12倍(截至2024年1月2日)。

2)根据发行人最新2023年盈利预计,公司本次发行预测市盈率低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

公司基于2023年1-9月经营情况、在手订单以及市场环境初步估算,2023年度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6,900~37,500万元,预计实现净利润6,100~6,300万元,预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5,100~5,300万元,公司预计的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净利润对应的本次发行预测摊薄后市盈率为29.15~30.30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32.23倍,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33.12倍(截至2024年1月2日)。

3)剔除异常值及极端值影响后,发行人滚动市盈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2024年1月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披露的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中,剔除亏损及最新滚动市盈率超过100倍后的326家企业最新滚动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为46.56倍,高于发行人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扣非前及扣非后滚动市盈率。

4)计算口径差异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指标数据计算说明》,其所发布行业平均市盈率的计算基础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考虑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如果按照同一口径计算,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2年10月至2023年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30.63倍,低于截至2024年1月2日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33.12倍。

5)发行人具有稳定增长的市场空间和成长空间,在客户资源、研发与技术、产品质量、快速服务能力、规模生产等方面积累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产品大都具有突出的高精度、高附加值属性,相比于可比上市公司,发行人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方面亦具有一定竞争优势。

6)发行人盈利指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综合毛利率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8.77%	19.12%	20.52%	19.70%
发行人	30.56%	31.81%	33.61%	37.71%

注:数据来源Wind,行业数据采用整体法。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20%	7.60%	10.20%	8.27%
发行人	9.99%	19.44%	22.08%	25.08%

注:数据来源Wind,行业数据采用整体法。

公司作为发展多年的精密结构件生产商,能够有效拓展精密制造产品的应用边界,通过高效的研发创新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开发新的产品类型和应用领域,不断获取新的优质大客户,具备较强持续盈利能力。2020年至2023年1-9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7.71%、33.61%、31.81%和30.5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5.08%、22.08%、19.44%和9.99%,盈利指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7)发行人2023年下半年经营业绩将有所好转

公司作为发展多年的精密结构件生产商,能够有效拓展精密制造产品的应用边界,通过高效的研发创新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开发新的产品类型和应用领域,不断获取新的优质大客户,具备较强持续盈利能力。

受新客户和新业务产能不断释放、部分主要新产品量产时间推迟至下半年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2023年下半年经营情况环比2023年上半年将好转,2023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不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综上,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的定价基础上,结合2023年公司盈利预测情况,并参考了行业市盈率水平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后确定本次发行价格,发行市盈率低于行业市盈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剔除异常值),发行定价具备合理性,定价原则具备谨慎性,但仍然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充分了解《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8、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9、按本次发行价格21.46元/股、发行新股1,800.00万股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38,628.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6,086.4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32,541.51万元。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10、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新股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首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3)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第五十六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3〕100号)第七十一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网上投资者中签股份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名下。投资者已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

14、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4-004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3日10:30在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诚路1515号1号楼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已于2023年12月3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营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16,800.00万元,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4%(低于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4-001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月1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诚路1515号1号楼2层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19日

至2024年1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62	麦加芯彩	2024/1/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以送达公司时间为准,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1月16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信函上或电子邮件主题栏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时间

登记地点: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诚路1515号1号楼2层大会议室

登记时间:2024年1月16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崔健民

2.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诚路1515号

3. 电话:021-39907772

4. Email:ir@megacoatings.com

5.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01-04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4-002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为56,119.22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16,800.00万元,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4%(低于30%)。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6,8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0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8.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6,81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439.1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376.82万元,超募资金为56,119.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3年11月2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61763891_B0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实际募集资金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建年产七万吨高性能涂料项目	43,000.00	37,498.62
2	麦加芯彩嘉定总部和研发中心项目	15,000.00	15,000.00
3	智能仓储建设项目	5,553.47	5,553.47
4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205.51	4,205.51
5	补充流动性资金	25,000.00	25,000.00
合计		92,758.98	87,257.60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56,119.22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6,8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4%。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及说明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6,8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该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超募资金16,8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能力,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6,8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一)《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4-003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3日10:00在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诚路1515号1号楼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已于2023年12月3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WONG YIN YEE(黄雁夷)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16,800.00万元,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4%(低于3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及相关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4-001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月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月3日(周三)。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3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3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公司2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石轩先生。

5、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9名,代表股份482,201,5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885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方式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5名,代表股份482,174,0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882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名,代表股份27,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名,代表股份2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27,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2、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张伟敏、张丹娜列席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结果

1、总体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份数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82,185,599	99.9967	16,000	0.0033	0	0.0000	通过
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482,199,399	99.9995	2,200	0.0005	0	0.0000	通过
3.00	《关于为客户银行融资用于购买公司产品提供保证金担保的议案》	482,199,399	99.9995	2,200	0.0005	0	0.0000	通过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82,199,399	99.9995	2,200	0.0005	0	0.0000	通过
5.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82,199,399	99.9995	2,200	0.0005	0	0.0000	通过

议案2、3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份数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